



SciClone 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賽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0)

供股東於2024年6月1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
(或如較遲舉行，則於法院會議結束或其續會後盡快舉行)
假座中國上海市淮海中路381號中環廣場22樓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使用之白色代表委任表格

供賽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5美元之普通股持有人使用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白色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5美元之股份(附註b)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附註c)，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1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或如較遲舉行，則緊隨同日及同一地點召開之法院會議結束或其續會之後)(上海時間)假座中國上海市淮海中路381號中環廣場22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如下指示(附註d)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如無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酌情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動議(i)為使本公司與計劃股東(定義見計劃文件)訂立的協議安排(「該計劃」)(載於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生效，待計劃股東於法院會議(定義見計劃文件)上批准該計劃後，批准於生效日期(定義見計劃文件)由於註銷和剔除計劃股份(定義見計劃文件)而削減本公司股本，且(ii)與上文第(i)項同時，將因上述註銷計劃股份而產生的儲備用於按面值全額繳足向要約人(定義見計劃文件)發行的股數等於因該計劃而被註銷計劃股份股數的新股份(入賬列為繳足)(定義見計劃文件)，從而維持在計劃股份註銷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金額。」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2.	「動議批准存續安排(定義見計劃文件)(構成收購守則(定義見計劃文件)規則25項下的一項特別交易)。」		

日期：2024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h及i)

聯繫電話：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註明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 閣下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公司類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表決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交回之表格經正式簽署但並無就提早之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該決議案自行酌情決定或放棄投票表決。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 閣下未表明投票意向的任何其他決議案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的動議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表決。
-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排名較先之持有人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概無權投票，就此，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而定。本公司身故股東之多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被視為該股東名下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授權簽署之代理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將由公司之負責人代表公司簽署，則假設該負責人已獲正式授權代表公司簽署有關代表委任表格而毋須提供其他證明，除非出現相反之證據則作別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不遲於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人士簡簽認可。
- 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如 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 閣下代表之授權將被依法撤回。
- 除另有指明外，本文據內所提述之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之「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之「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之指示(「該等用途」)。如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之指示。本公司可就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必要期間保留以用作履行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記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之私隱條例事務主任。